

# 湖南省教育厅

湘教通〔2025〕186号

## 关于申报 2025 年度湖南省教育厅 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:

根据《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(湘教发〔2021〕27号),现将申报 2025 年度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类别和范围

(一) 重点项目: 支持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,围绕国家、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,聚焦我省“4×4”现代化产业体系,着眼文化科技深度融合,瞄准科学前沿,开展较为深入的创新性研究;鼓励联合企业共同申报课题,着力解决行业、产业和社会发展难题,推动科技成果转化。同等条件下,优先支持依托世界一流建设(培育)学科和我厅科研创新平台申报的项目。

(二) 优秀青年项目: 支持在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方面

已取得一定成绩的青年教师自主选择研究方向开展创新研究，研究思路明确，学术思想或技术路线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，有利于培育一批进入科技前沿的优秀青年学术骨干。项目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（198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项目组成员以青年为主。

（三）一般项目：支持高校教师和科研人员，根据国家、地方的一般性需求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，着力提高我省高校教师整体科研能力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各高校要结合自身办学优势和办学定位，紧紧围绕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准确把握科技发展趋势，组织教师切实结合自身优势和研究基础慎重选题。

（二）项目申报条件按照《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各高校要加强引导，注重交叉学科、新兴学科和前沿问题的研究，注重与科技创新团队、重点科研创新平台和基地的衔接；

（三）项目申请人须是高校在岗人员和高校直属型附属医院人员，鼓励研究生和高年级本科生参与项目研究。

（四）项目申请人需认真填写《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》。申报材料应规范、齐全，内容真实，思路清晰，论证充分、合理。研究方向要紧密围绕国家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，选题新颖，具有创新的研究思路、科学可行的技术路线，

研究成果和预期目标指标明确、可考核，兼具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、学术价值和社会效益。

（五）项目申请人只能申报其中一类。承担省教育厅项目尚未完成（结题）者，不得再申请新项目。每人同时主持和参与的科研项目累计最多不超过3项。同一课题已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项目计划资助者，不得重复申报。申报时已在境外并将持续在境外达1年以上者不得申报。

（六）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实行“学校推荐、限额申报、择优立项”。各高校要认真做好项目的遴选和推荐工作。推荐项目名单，应在全校范围内公示。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处理完毕后呈报省教育厅。

### 三、申报数量和经费保障

（一）省教育厅根据高校办学层次、专任教师数量及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综合确定各校项目申报限额（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省教育厅重大工作委托专项项目和合作项目指标单列；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和重点支持的世界一流培育学科可各申报3个重点项目和3个优秀青年项目，其余世界一流培育学科可各申报2个重点项目和2个优秀青年项目，指标单列；根据我厅确定的激励措施，第九届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金奖项目的第一指导教师申报指标单列。

（三）立项的重点项目、优秀青年项目由省级财政资金支持，一般项目由学校自筹解决。各高校要按照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

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湘政办发〔2022〕42号）的要求，落实经费包干制，实行经费使用负面清单管理，不断加大对科研人员的激励力度。

#### 四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各校应遵循“科学、公正、公开、合理、择优”的原则，严格按条件组织项目申报、评审、推荐和立项工作。要在个人申报、院系推荐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评审。申报自然科学类重点项目必须到法定的查新机构查新，并作为附件材料上传系统；生命科学、医学、人工智能等涉及科技伦理的项目，需通过科技伦理（审查）委员会的简易程序审查，并获得审查批准的批件作为附件材料上传系统。

（二）项目实行网络申报。申报人凭学校分配的账号、密码登录“湖南省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s://rms.xuefeng.space/>），按填报说明进行网上填报和提交项目申请书。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11月15日-11月30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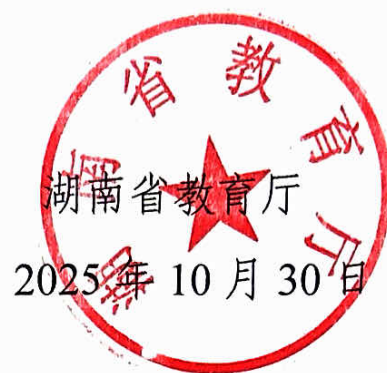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学校报送纸质材料包括：学校公文（含公示情况）、项目申请情况汇总表（从系统导出）各一式1份。纸质材料报送时间为：2025年12月1日-12月3日，共3天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材料报送地点：省教育厅513室。

联系人：郭龙涛，联系电话：0731-85305027；

邮箱地址：[hnjytkj@hnedu.cn](mailto:hnjytkj@hnedu.cn)；

系统保障咨询：钟坚成，QQ号码：22727721。

附件：2025 年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申报限额（分校发）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